

广东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6 年上半年风险评估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要求，以及广东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提供的有关资料和财务报表，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对财务公司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经营资质、业务与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现将本公司关于财务公司的风险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财务公司基本情况

财务公司是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广东监管局批准（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L0061H244010001），在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712268670K），由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原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60%，简称“集团公司”）、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25%，简称“股份公司”或“本公司”）、广东省沙角(C 厂)发电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15%，简称“沙 C 公司”）于 2006 年 12 月共同出资通过净壳收购重组原广东万家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组建的一家非银行金融机构。经广东银保监局粤银保监复〔2019〕1011 号文件批复同意，财务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30 亿元。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广东监管局（原中国银行保险

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批复同意、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财务公司于2020年3月10日由“广东粤电财务有限公司”更名为“广东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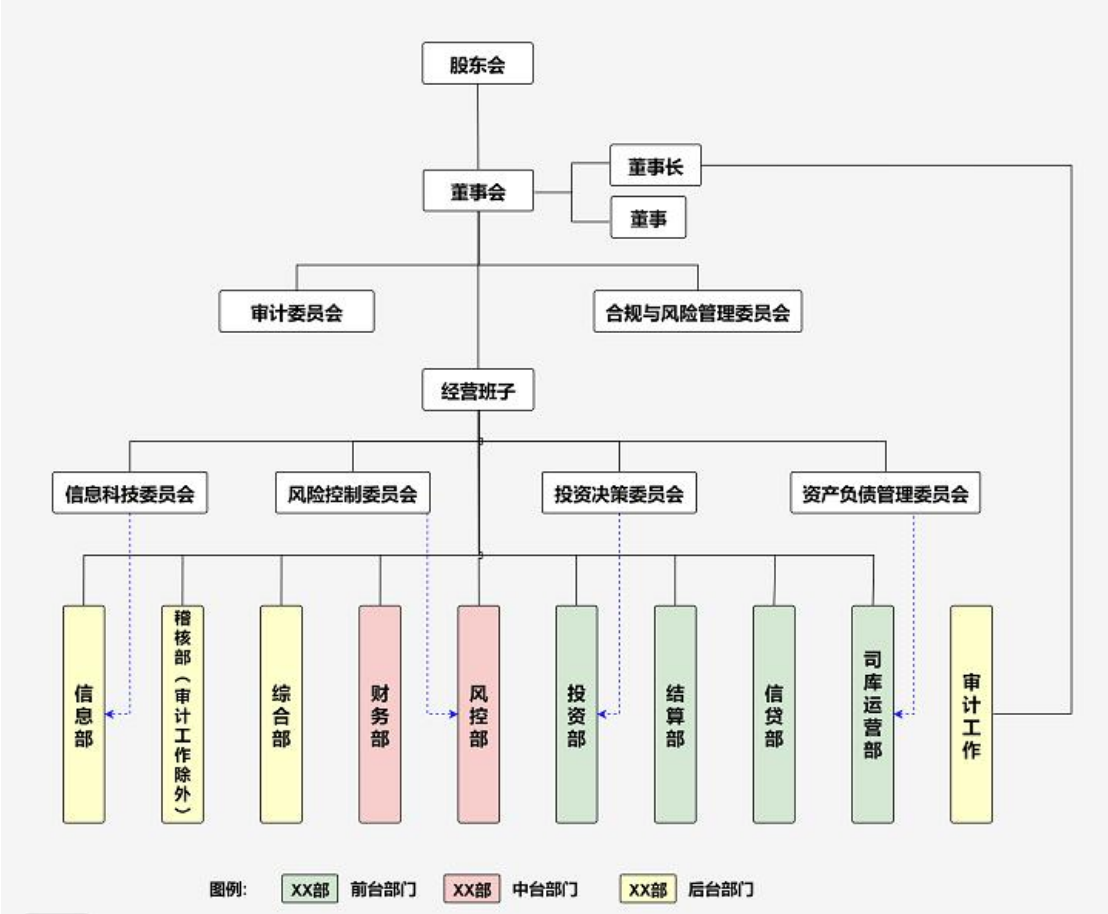
根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2年第6号)对财务公司经营范围的最新规定，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广东监管局批准，财务公司经营业务范围调整为：吸收成员单位存款；办理成员单位贷款；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与收付；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债券承销、非融资性保函、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从事同业拆借；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从事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或其派出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财务公司内部控制的基本情况

(一) 控制环境

财务公司按照现代企业制度和国家监管部门要求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成立了股东会，下设董事会。财务公司经营层在董事会领导下开展日常工作，设有综合部、信息部、财务部、司库运营部、结算部、信贷部、投资部、稽核部、风控部等九个部门。

财务公司董事会下设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管理层下设风险控制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和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财务公司组织结构图如下：



（二）风险的识别与评估

财务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体系完善，经营层组织实施内部控制制度，各业务部门针对各项具体业务制定并充分执行标准化的操作流程、作业标准和风险防范措施，并对业务操作与管理中的各种风险事项进行识别、监测、评估、控制；稽核部门对内控执行、业务操作、规范化管理等情况进行监督评价。各部门分工明确、权责明晰。

（三）重要风险控制活动

1、结算业务风险控制

财务公司制定了结算业务管理的各项业务管理办法和操作流程，现形成结算类业务制度共 30 项，结算系统流程设置科学，资金集中管理和内部转账结算工作安全高效运行，有效实现对结算业务风险的管控。2026 年上半年结算工作稳健运转，满足了成员单位日常支付结算需求，保障了成员单位的资金链安全。

2、信贷业务风险控制

财务公司制定了《信贷管理办法》等 20 项制度规范。2026 年上半年，财务公司以自动化、精细化管控为主线，推动风险日常管理提质增效。在贷前授信环节，新增信用评级、风险评价申请线上流程，前置合规校验关口，从源头减少流程返工与退回问题。动态优化风险评价要素库，针对不同授信类别配置评估场景，精准捕捉差异化风险。在贷中放款环节，高度重视资金真实用途，通过联动司库与信息共享系统实施资金流向穿透式审查，严格确保贷款用途与受托支付合规。在贷后检查环节，针对用信项目风险特征进行实地勘察，穿透识别内外环境变化引发的实质或潜在风险，确保风险早发现、早介入。

2026 年上半年，财务公司进一步建立健全业务合规管理制度和流程，持续深化“外规内化”要求，严格实行审贷分离、

分级审批和集中决策机制，确保信贷业务的合规开展与稳健运营。截至 2026 年 6 月末，财务公司信贷余额达 203.63 亿元，较年初增加 5 亿元，增幅 2.52%。财务公司绿色信贷余额为 93.62 亿元，占公司信贷资产比重为 45.98%。财务公司信贷客户整体偿债能力稳定，信用风险维持在较低水平，贷款拨备充足，拨备率为 4.32%，远高于监管评级中该指标 2.5% 的最低监管要求。

3、投资业务风险控制

财务公司秉承稳健的风险偏好，审慎开展投资业务，通过制度建设、策略研究和风险收益分析等管控措施，密切关注市场动态，严格遵循业务相关法规及制度。财务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运转良好，投资业务的审批、授权及操作合规稳健。报告期内，财务公司继续开展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货币市场类基金的申购、持有和赎回均严格遵循审批流程，确保在符合监管部门额度要求的前提下，根据风险收益情况审慎确定投资规模，在风险可控的基础上收益良好。上述投资业务符合经批准的经营业务范围，投资决策、业务操作、投后跟踪均严格遵循财务公司的内控制度规定，投资业务风险可控。

4、资金业务风险控制

2026 年上半年，财务公司持续巩固“三池四备付”管理体系，依托日监测机制、平滑机制及“红绿灯”指标模型，加强

流动性管控机制的常态化运行。在分池管理、动态监测、实时预警三位一体的资金池模式下，短期头寸依靠精细化资金计划实现精准预测，中长期头寸则综合经济形势、预算安排及支付节点建立分析模型，强化波动趋势研判。通过持续丰富压力测试场景与监测指标，流动性风险的预防、预测、监测、预警及应急能力得到全面增强，有效支撑资产负债策略优化。

5、信息系统控制

财务公司信息科技管理流程规范，已构建覆盖信息系统规划、建设、运维、安全全生命周期及外包管理的制度框架，明确各环节操作标准、职责分工与风险防控要求，保障了科技工作的有序衔接与规范落地。同时，紧密围绕公司战略与业务核心需求，严格遵循系统变更、项目管理等标准化流程，规范开展系统开发、测试、部署与上线，并强化版本控制与代码评审，确保系统功能贴合业务、运行稳定高效。

报告期内，财务公司信息科技系统运转良好，系统开发顺利推进，未发生重大网络故障和信息科技风险案件。

6、内部稽核控制

财务公司通过三项核心举措构建审计监督体系：一是加强内部控制管理，2026年上半年完成6项内部审计项目；二是建立“检查-整改-规范-提高”闭环机制，深化审计成果运用；三

是贯彻集团审计中心工作规划，将廉洁要求融入审计全过程，通过优化审计流程与资源配置，有效提升风险识别能力和政策执行水平。

2026 年上半年，财务公司审计工作覆盖征信合规与征信信息安全，预期信用损失管理，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管理，全面业务连续性管理，招标、采购、选聘项目及合同管理，数据安全管理等重点领域。通过深化审计成果运用，推动问题整改与制度完善，审计监督效能显著提升，确保公司管理合规、经营稳健。

三、财务公司经营管理及风险管理情况

（一）经营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财务公司总资产 407.27 亿元,较年初增加 19.86 亿元,增幅 5.13%;财务公司负债总额 361.75 亿元，比年初增加 19.18 亿元，增幅 5.60%;吸收存款(含存入保证金)余额为 360.35 亿元，较年初增加 19.31 亿元，增幅 5.66%；信贷余额(含贴现面值)为 203.63 亿元，较年初增加 5.00 亿元，增幅 2.52%。财务公司依托精准的资金预测模型和智能调剂机制，构建集团流动性安全屏障，确保资金运用、头寸管理持续处于最优区间，2026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3.51 亿元，营业总支出 1.01 亿元，投资收益(含浮盈)0.22 亿元，实现营业利润 2.72

亿元，税后净利润 2.10 亿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4.24%。

（二）管理情况

财务公司坚持稳健经营的原则，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和国家有关金融法规、条例以及公司章程，规范经营行为，加强内部管理。

（三）监管指标

根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等相关监管规定，财务公司 2026 年上半年各项指标符合监管要求，关键指标如下：

序号	指标	标准值	本期实际值
1	资本充足率	$\geq 10.5\%$	19.66%
2	流动性比例	$\geq 25\%$	70.35%
3	贷款余额/存款余额与实收资本之和	$\leq 80\%$	52.16%
4	集团外债总额/资本净额	$\leq 100\%$	0
5	票据承兑余额/资产总额	$\leq 15\%$	0.69%
6	票据承兑余额/存放同业余额	$\leq 300\%$	1.75%
7	票据承兑和转贴现总额/资本净额	$\leq 100\%$	5.80%
8	承兑汇票保证金余额/存款总额	$\leq 10\%$	0
9	投资总额/资本净额	$\leq 70\%$	67.43%
10	自有固定资产净额/资本净额	$\leq 20\%$	0.02%

（四）股东存贷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金额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投资金额	存款	贷款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80,000	265,895.56	0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	75,000	62,908.67	48,850
广东省沙角(C 厂)发电公司	45,000	3,514.36	0

本公司（母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6.29亿元，占财务公司吸收存款（含存入保证金）余额360.35亿元的1.75%。财务公司对股东发放贷款余额为4.89亿元，其中：对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放贷款余额4.89亿元，对其他股东发放贷款余额为0，均未超过财务公司注册资本金50%或者该股东对财务公司出资额。本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安全性和流动性良好，从未发生因财务公司头寸不足延迟付款等情况。本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第十六条规定，制订了在财务公司存贷款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以保证在财务公司的存款资金安全，有效防范、及时控制和化解存款风险。

四、风险评估意见

基于以上分析与判断，公司认为财务公司具有《金融许可证》《营业执照》等合法有效的经营资质，财务公司及其业务合法合规，公司未发现财务公司内控制度存在重大缺陷，未发现财务公司存在违反《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形，

各项监管指标符合《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第三十四条的规定要求，公司与财务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存贷款业务风险可控。